

事师五十颂略解 偈颂 科判

巴布拉尊者 造颂 宗喀巴大师 注疏 索达吉堪布 译讲

表 0: 总表

		科判	颂词					
		那莫革热玛则恭卡雅 (顶礼上师文殊师利)!	虽成诸佛之父然现菩萨童子身，虽以爱语安慰有情然令魔众畏， 虽恒住于无上果位然做众生仆，祈愿文殊菩萨以奇事业恒庇护。					
如理依止容易恩赐予，一切圆满功德唯一门，依师方法事师五十颂，我当尽心尽力而宣说。								
甲一(初义)分二:		乙一、顶礼:	成就具德金刚萨埵因，上师莲足之下敬顶礼。					
		乙二、立宗:	诸多无垢续中所宣说，略而言之此当敬谛听。					
本论分三:	甲二(论义)分三:	乙一(依师之方式)分三:	丙一(总说依止之方式)分二:	丁一(略说依师之方式)分三:	戊一、恭敬上师之合理性:	得受殊胜之灌顶，金刚上师之面前，十方世界中所住，如来三时敬顶礼。		
					戊二(做到恭敬之方式)分二:	己一、总说应敬之方式:	以大信心三时中，手捧具花束曼荼，合掌供养于上师，恭敬稽首礼其足。	
					己二、特殊应敬之方式:	在家抑或新僧侣，为断世间人诽谤，陈设佛经等之前，持禁戒者意礼师。供养坐垫身起立，帮助上师做事等，具禁戒者皆当行，不作顶礼断劣事。		
					戊三(观察恭敬对境与所依)分二:	己一、师徒需要互相观察之原因:		上师以及诸弟子，相同失毁誓言因，是故勇士先观察，上师弟子之关系。
						己二(观察后当取舍之理)分二:	庚一、所舍上师之法相:	具慧弟子切莫依，无有悲心憎恨害，骄傲贪执爱炫耀，不护根门之上师。
							庚二、应依上师之法相:	稳重平和具智慧，安忍正直无谄诳，了知密咒续部事，具仁慈心通论典，了达十种真如义，擅长绘画坛城事，精通传讲密宗法，极具敬信根调柔。
					丁二(广说依师之方式)分二:(表1)(2表)			
					丙二、特殊依止之方式:		病人对于事上师，虽未顶礼求开许，已做一切遮止行，具善心者无罪过。	
					丙三、依止方式之摄义:		于此多言何必要，能令师喜皆当为，师不喜事悉断除，于此应当尽力行。所谓悉地随师生，此乃金刚持亲言，了知此后诸行为，竭尽全力令师喜。	
					乙二、依止之时间:		意乐清净之弟子，已于三宝前皈依，此部事师五十颂，应当施彼读诵也。	
乙三、如何堪为法器:		传授欲学密咒等，令彼堪为妙法器，后当读诵与受持，密宗十四根本戒。						
甲三、末义:		为利随学师弟子，造此无垢之论典，以我所积诸善根，祈愿众生速成佛。						
三界导师佛陀善说中，如理撷取事师五十颂，满足恭敬弟子之心愿，如此殊胜论典此注释，阅读诸多甚深之续部，久修得果成就者论著，经诸大德诚挚而劝请，尔后极为明了谨宣说。为令不晓依止上师法，以及虽然略知其一二，然未勇猛精进而实修，三门放逸无度随境转，我与如我之人内心中，修习如此妙道而撰写。以此所生无量之善根，回向无边有情生存因，愿彼成为饶益胜福田。依于诸善知识所造业，无始以来所造与正造，以及随喜他人所造罪，此人所积一切之罪业，祈愿悉皆疾速清净后，意志坚强如理依上师，犹如常啼菩萨与善财。								
大智者巴布拉上师所造的此《事师五十颂》，印度堪布班玛嘎绕瓦玛与雅钦大译师比丘仁钦桑波将其从梵文译为藏文，并对词义作了详细校正。								
以讲闻抉择之此《事师五十颂释·满弟子心愿》，是经渴望学修依止善知识方法之诸多修行者，以及人们共称为世间怙主法王哲贡巴之后裔、无量众生之导师革西日钦波敦哲嘉波瓦与精通密宗的大金刚持上师札西仁钦诚意劝请，后来，圆满精通一切显密教法要点、唯一珍爱佛教如意宝之大智者长老嘉秋华桑波再次请求，鉴于本论印度梵文无有注释，故比丘金刚持罗桑札巴(宗喀巴)主要依据《密集续》、《金刚鬘续》、《金刚藏庄严续》、《大幻化网》、《桑布札续》、《金刚帷幕续》、《金刚空行续》、《吉祥胜续》以及密宗之其他论典，于热振寂静圣地如狮形之岩石处撰著成文，由通达内明三藏、尤为擅长因明辩才无碍、精进持戒之达玛仁钦记录。依此愿佛法如意宝广泛弘扬。萨瓦芒嘎朗! 二〇〇二年十一月一日 译于色达喇荣圣地								

表 1-1: 丁二 (广说依师之方式) 分二: (总 2 表)

科判			颂词	
丁二 (广 说 依 师 之 方 式) 分 二 :	戊一 (杜 绝 不 恭 敬) 分四:	己一 (杜绝轻蔑诽谤) 分二:	庚一、总说: 庚二、别说:	身为弟子若故意,轻蔑如是之上师,则已轻侮一切佛,故彼恒时受痛苦。 诽谤上师之弟子,患传染病危害病,中邪瘟疫染诸毒,大愚之人依此死。遭受恶王及毒蛇,水火空行与盗贼,妖魔鬼怪众所杀,堕入无间之地狱。
		己二、杜绝扰乱师心:		何时何地永切莫,扰乱金刚上师心,设若愚者如此作,定于地狱受炖苦。
		己三、来(后)世之果报:		佛经真实而宣说,诽谤上师之众生,长久住于无间狱,此等恐怖地狱中。
		己四、彼等之摄义:		是故一切精勤者,永远亦莫恶言谤,智慧高超不炫耀,贤德金刚阿闍黎。
	戊二 (恭 敬 之 方 式) 分 八 :	己一 (供 养 供 品) 分 四:	庚一、为清净不恭敬之过而供养:	
庚二、供养所拥有之一切:			于自誓言阿闍黎,难施儿子与妻子,自之生命亦恒献,何况不定之受用?	
庚三、如是而为之合理性:			无数俱胝劫之中,亦难证得佛陀果,于诸具足精进者,上师即生亦赐予。	
庚四、 守护三 誓言之 方式:			恒时护己之誓言,恒时供养诸善逝,恒时亦供上师尊,上师等同一切佛,欲求无尽果位者,自之稍许悦意物,至极珍爱物品间,悉皆供养上师尊,供养上师即等同,恒时供养一切佛。供养上师乃福田,积累资粮成佛果。	
己二 (视为佛陀) 分二:		庚一、视为佛陀:		具有慈悲慷慨施,戒忍功德之弟子,上师与佛金刚持,切莫观为异体也。
	庚二、于师身影等亦禁止不敬:		畏惧如毁佛塔罪,师影尚且不应跨,鞋子坐垫乘骑等,不能跨越何须言?	
己三、依教奉行:		大智慧者以喜心,听从上师之言教,合理之事若无力,禀师无能为力也。由依上师而获得,悉地善趣及安乐,是故一切精勤者,切莫违背师言教。		
己四、如何对待上师之物品及眷属:			上师财物护如命,师爱之人亦如师,师之眷属如亲友,专心致志恒思维。	

表 1-2: 丁二 (广说依师之方式) 分二: (总 2 表)

丁二 (广说依师之方式) 分二:	戊二 (恭敬之方式) 分八:	己五 (平 (临) 时 之 一切 行为) 分三:	庚一 (禁止 非理之 行为) 分二:	辛一、上师能见近处之威仪:	坐于高垫与先行,头上带有围巾等,双足放于坐垫上,双手叉腰皆莫为。上师如若已起身,切莫躺卧与端坐,恒时圆满而精通,此等承侍上师事。随意口吐唾液等,坐垫之上伸双脚,轻拍缓捶与辩论,上师之前皆莫为。搓手唱歌与跳舞,弹奏乐器亦莫为。
				辛二、上师能闻近处之威仪:	谈论诸多闲杂语,师闻附近切莫为。
			庚二、依止合理之行为:		应当恭敬垫上起,以恭敬心而端坐。夜晚过河恐怖途,得许可后当前行。
			庚三、宣说其他所禁止之非理威仪:		上师能见之眼前,具智慧者身扭转,倚靠柱子不应为,亦莫抻拉手指节。
		己六(宣说)(身 语承侍之差别) 分二:	庚一、身体承侍之差别:	洗足以及沐浴身,擦拭以及搓揉等,首先顶礼再为之,最后亦可随意行。	
	庚二、语言承侍之差别:		倘若称呼上师名,师名之后加尊者,为令他人恭敬之,言说尊称之敬语。		
	己七 (断 除我 慢) 分三:	庚一、依教奉行时断除我慢:		请求上师予吩咐,口中当说谨遵命,双手合十不散乱,洗耳恭听师吩咐。发笑以及咳嗽等,应当用手捂住口,事情成办圆满后,当以柔语作陈述。	
		庚二、恭听佛法等时断除我慢:		上师之前调柔住,衣等仪表当整洁,双膝跪地手合掌,欲闻法等祈三遍。	
		庚三、平时威仪中断除我慢:		承侍一切行为中,当无贡高我慢心,知惭愧惧护根门,当以新媳姿态住。娇媚姿态等诸行,上师之前当断除,其余类似之事宜,自己观察当舍弃。	
	己八 (不能 自作 主张) 分四:	庚一、饶益他众时请求开许:		开光灌顶与火施,摄受弟子传佛法,上师若在彼境内,未经开许前莫为。	
		庚二、所得供养敬献上师:		作开光等所得物,悉皆供养上师尊,上师接受供品后,其余随意自享用。	
		庚三、于上师前不允许他人对自己承侍:		不摄上师之弟子,于上师前当禁止,自之弟子承侍己,起立顶礼等行为。	
		庚四、身体威仪毕恭毕敬:		供养上师任何物,以及上师赐何物,具有智慧之弟子,应当顶礼双手接。	
		附加内容:		不忘正知与正念,自之行为谨慎者,道友行为越轨时,当以喜心互制止。	